

证券代码：430703

证券简称：高山水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9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兴华路6号华建工业大厦（又名：南海意库）2号楼五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曙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4,312,749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，出席7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形成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4,312,7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6 日